

定向就业培养博士研究生协议书

甲方: _____

乙方: 北京中医药大学

丙方: _____

甲乙双方商定, 从2023年9月至2027年7月甲方委托乙方培养_____攻读_____专业博士研究生。经协商甲、乙、丙三方一致同意下列条款:

一、根据财政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、教育部《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》文件要求, 丙方需按我校博士生学费标准缴纳学费, 不享受研究生奖助学金。

二、定向培养学习期间, 其人事、户口、医疗关系等均保留在甲方, 工资和补贴等其它福利待遇均由甲方负责。丙方因故退学或被取消学籍(包括其它原因离校者), 均由甲方负责处理善后工作。

三、定向培养研究生学习期间要遵守乙方各项规章制度。对违反校规校纪者, 乙方按国家法规及学校规章追究丙方责任, 甲方应积极配合处理。

四、本协议书一式三份, 甲方、丙方签字(盖章)认可后, 由丙方交给乙方。乙方签字认可后, 甲、乙、丙方各执一份,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本协议书在执行过程中, 如有未尽事宜, 需经三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: (单位人事部门盖章) 乙方: 乙方单位盖章 丙方: _____

负责人(签字):

负责人(签字):

2023年 月 日 2023年 月 日 2023年 月 日